**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通知**

**×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**

**主送机关：** 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直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切实防范和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现就进一步加强全市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**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落实**

各地、各部门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深刻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，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，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要求，压实属地管理责任、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。各级领导干部要亲自部署、亲自检查、亲自推动，确保各项安全措施落到实处。

二、**突出重点领域，深化隐患排查整治**

各地、各部门要结合本地区、本行业领域实际，聚焦危险化学品、矿山、建筑施工、交通运输、消防、燃气、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，组织开展全覆盖、拉网式安全隐患排查整治。对排查发现的各类问题隐患，要建立台账、限期整改、闭环管理，重大隐患要挂牌督办，坚决防止“带病运行”。

三、**加强应急管理，提升处置能力**

各地、各部门要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，健全应急联动机制，强化应急演练和物资储备，提升突发事件应对能力。要加强值班值守，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制度，确保信息畅通、响应及时、处置高效。

四、**强化宣传教育，营造安全氛围**

各地、各部门要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“五进”活动，加强安全知识普及和警示教育，提升全民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。要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，营造全社会关注安全、参与安全、支持安全的浓厚氛围。

五、**严格督导问责，确保工作落实**

市政府将组织专项督导组，对各地、各部门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明查暗访，并将结果纳入年度考核。对工作不力、责任不落实、隐患整改不到位的单位和责任人，将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。

**附件：**

1. 安全生产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整治任务分工表（1份）

2. 全市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工作方案（1份）

**×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**

**2025年4月5日**

**签发人：×××**